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证券代码：601118

编号：2013-012

##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终止项目名称：橡胶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
- 终止项目实际剩余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5346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筹资额 4,708,140,000.00 元的 1.14%，转投至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募投项目
- 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实施计划进行调整：胶园更新种植建设项目种植及当年抚管总量和往年未开割胶园续管范围保持不变，原计划由募集资金投入的前 4 年的建设任务调整为 6 年实施，投资单价根据实际情况也相应进行调整。
- 前述事项已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需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2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786,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5.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08,140,000.00 元。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净额为 4,477,551,307.14 元。该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中审亚太验字（2010）01071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自 2013 年开始终止橡胶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橡胶树气态刺

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两项合计涉及需要变更投资方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5346 万元，占募集资金筹资总额的 1.14%。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全部转投入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募投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该事项还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实施计划的议案》，同意对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募投项目实施计划进行调整：胶园更新种植建设项目种植及当年抚管总量和往年未开割胶园续管范围保持不变，原计划由募集资金投入的前 4 年的建设任务调整为 6 年实施，投资单价也相应进行调整。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项议案。该事项还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终止橡胶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

### 1、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 (1) 橡胶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项目

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额为 4,180.4 万元，主要包括材料费、劳务费、培训费等。原计划在 2011~2014 年共实施 2,090.2 万株，其中 2011~2014 年每年分别实施 200.09 万株、623.57 万株、637.05 万株、629.49 万株。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实施 544.67 万株，投入 1,006.9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 目		计量单位	项目总投资计划	2011-2012 年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率
防雨帽	数量	万株	2,090.2	544.67	26.06%
	投资	万元	4,180	1,006.91	24.01%

#### (2) 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3,613.2 万元，主要包括专用设备、专用材料、管理费等，其中 2011~2014 年共实施 381.5 万株。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实施 197.931 万株，投入 766.2 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项 目		计量单位	项目总投资计划	2011-2012 年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率
气刺 割胶	数量	万株	381.5	197.931	51.88%
	投资	万元	3,613.2	766.2	21.21%

## **2、终止的具体原因**

### **(1) 终止橡胶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的具体原因**

在推广前的应用试验中，安装防雨帽后确能在小雨和中雨时有效防止雨冲胶水，并且可以在静风状态下的小雨和雾雨中割胶。但过去两年海南先后遭受了纳沙、山神等台风，在大雨和暴雨较多的情况下，防雨帽的防雨效果不显著。其次，由于物价上涨，防雨帽的设备原材料和安装人工成本也随之上涨，导致投入产出比较低，项目投资效益不如胶园更新种植建设项目。

### **(2) 终止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的原因**

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正常树、更新强割树和死皮停割树上应用均表现出一定的效果。但是，随着物价上涨，气态刺激割胶的设备和安装人工成本上涨，导致投入产出比较低，项目投资效益不如胶园更新种植建设项目。

## **3、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

为了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橡胶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项目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5,346 万元（以上两项目在 2013 年 1 月支付部分 2012 年工程余款后剩余资金为 5,346 万元）转向效益更明显、对公司橡胶产业发展有重要作用的胶园更新种植项目，用以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胶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项目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项目的后续维护费用，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支出。

## **4、项目终止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终止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两个募投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公司的橡胶生产主营业务不存在不利影响。

## **5、项目终止的程序**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文件的规定，关于终止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两个募投项目议案，已经海南橡胶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也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项议案。该事项还需提交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6、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防雨帽技术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是新的技术推广应用，存在不确定性，经过过去两年的推广应用，实施效果未能达到预期，公司合理终止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这两个募投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终止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产生影响，并有利于减少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终止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终止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这两个募投项目，是基于过去两年推广应用效果未达预期的客观情况合理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对终止该两个募投项目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终止上述募投项目。

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如下：终止开割树防雨帽技术推广应用和橡胶树气态刺激割胶新技术推广应用两个募投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更新种植募投项目，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调整胶园更新种植项目实施计划

### 1、胶园更新种植项目的实施情况

胶园更新种植项目原计划在 2011~2014 年对本公司中西部胶园和东部少数低产胶园进行更新，更新规模为 1-2 年每年 9 万亩，3-4 年每年 8 万亩，合计 34 万亩，并将更新胶园抚管至投产。同时，本项目还继续抚管公司在 2005—2008 年列新种植的中小苗胶园合计 22.86 万亩。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16.85 亿元，其中包括胶园建设及配套工程建设投资 14.42 亿元，工程相关费用（含项目预备费）2.43 亿元。含更新、抚管在内，项目建设期 10 年，其中 1-4 年投资 90,664 万元，公司利用募投资金投入。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 38894.92 万元，其中橡胶更新种

植及当年抚管投入 10459.33 万元，更新胶园后续抚管投入 3,852 万元，往年种植中小苗续管投入 20669.14 万元，其它配套工程投入 3914.45 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计量单位	原 2011-2014 年使用 募集资金投入的计 划	2011-2012 年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率
总投资	万元	90,664	38,894.92	43.00%
更新种植	种植及当年	亩	340,000	123,707
	抚管	万元	28,220	10459.33
	更新胶园续	亩	530,000	70,028
	管	万元	22,790	3,852.00
往年未开割胶园续管	亩	556,414	378867	67.00%
	万元	23,924	20,669.14	86.00%
防护林种植	亩	40,800	7,928	19.00%
	万元	1,224	230.54	19.00%
防护林抚管	亩	52,800	6,230	12.00%
	万元	1,162	114.45	10.00%
道路建设	万元	1,360	630.07	46.00%
其他费用	万元	7,668	2,543.97	33.00%
预备费用	万元	4,317	395.42	9.00%

## 2、项目实施计划调整

### (1) 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计划

为保证项目实施质量，海南橡胶拟对胶园更新种植项目的实施计划作出调整，胶园更新种植建设项目种植及当年抚管总量和往年未开割胶园续管范围保持不变，原计划由募集资金投入的前 4 年的建设任务调整为 6 年实施，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亩

年度	更新种植		往年未开割胶园 续管
	种植及当年抚管	更新胶园续管	
原计划	2011 年	90,000	-
	2012 年	90,000	90,000
	2013 年	80,000	180,000
	2014 年	80,000	260,000
	合计	340,000	530,000
调整后计划	2011 年	70,028	-
	2012 年	53,679	70,028
	2013 年	55,000	123,707
	2014 年	59,000	178,707
	2015 年	59,000	237,707

	2016年	43,293	296,707	-
	合计	340,000	906,856	535,911
与原计划对比		0	376,856	-20,503[注]

注：往年未开割胶园续管调整后的总量与原计划对比为-20,503 亩，主要原因是自然灾害造成的胶园报废和项目建设造成的胶园面积减少所致。

## (2) 项目投资单价调整计划

海南橡胶募投项目编制于 2009 年，4 年多以来海南省市场劳动力、种苗、机耕和肥料价格逐步上涨，对胶园更新种植项目实施的投资单价也相应进行了调整。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元/亩

项目		原计划	调整单价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更新	种植及当年抚管	830	903	995	1,263	1,263	1,263	1,263
种植	更新胶园续管	430	460	550	604	604	604	604
往年未开割胶园续管		430	473	545	619	619	-	-

虽然项目更新种植建设规模未调整，但由于投资单价的提高和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12 年，项目总投资金额调整为合计 223,813 万元，其中 1-6 年的投资规模调整为 143,158 万元，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96,010 万元（含防雨帽和气刺割胶项目转移的剩余资金，以上两项目在 2013 年 1 月支付部分 2012 年工程余款后剩余资金为 5,346 万元），剩余资金由海南橡胶自筹解决，投资计划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金额	比例	投入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使用	使用自有资金
第 1 年	20,123	8.99%	20,123	-
第 2 年	21,179	9.46%	21,179	-
第 3 年	24,879	11.12%	24,665	214
第 4 年	24,536	10.96%	24,441	95
第 5 年	25,221	11.27%	5,602	19,619
第 6 年	27,220	12.16%	-	27,220
<b>1-6 年小计</b>	<b>143,158</b>	<b>63.96%</b>	<b>96,010</b>	<b>47,148</b>
第 7 年	24,144	10.79%	-	24,144
第 8 年	19,206	8.58%	-	19,206
第 9 年	15,425	6.89%	-	15,425
第 10 年	11,526	5.15%	-	11,526

第 11 年	7,252	3.24%	-	7,252
第 12 年	3,102	1.39%	-	3,102
<b>合计</b>	<b>223,813</b>	<b>100.00%</b>	-	<b>127,803</b>

注 1：为集中募集资金用于橡胶林的更新种植，第 3 年和第 4 年的建设防护林建设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注 2：本项目实施的第 1 年为 2011 年

1-6 年投资规模上升，主要系因为以下原因造成：（1）更新种植单位投资成本上升导致投入增加 10,762 万元；（2）相比原 4 年计划，1-6 年更新胶园续管任务增加 376,856 亩/年次，导致投入增加 23,327 万元；续管单位成本上升导致投入增加 9,499 万元；（3）配套工程费、其他费用增加。

### 3、调整实施计划的具体原因

（1）从项目实施进度看，原计划任务受客观条件影响，实施进度受到影响，需要延长期限。2011 年年初公司遭受寒害影响，橡胶种苗短缺，造成 2011 年仅完成更新种植 7 万亩；2012 年由于“纳沙”台风的后续影响，橡胶树的产胶潜能还未恢复，分公司为保持生产任务，放缓更新倒树的速度，全年仅完成更新种植 5.3 万亩。2011-2012 年相比原计划少更新种植 5.7 万亩。

（2）从生产经营环境分析，该项目实施遇到部分干扰因素，需要延长实施期限。一是部分地方政府为保护生态环境，对大面积连片采伐作业有所限制，并将坡度为 25 度以上、水库边的橡胶园划为公益林，对更新和种植的作业程序设置严格的要求。二是受周边经营环境影响，靠近地方村队的胶园不能按原规划进行更新，或者更新后无法全部种回橡胶。

### 4、项目调整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农业种植客观规律和生产经营外部环境变化对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募投项目作出合理调整，有利于公司在合理的季节种植橡胶，有利用提高项目建设质量，优化了资源配置，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而橡胶销售价格的提升，弥补了投资成本的上涨，不会对该项目投资收益产生明显的影响。因此，胶园更新种植实施计划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5、项目调整程序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文件的规定，调整胶园更新种植项目实施计划议案，已经海南橡胶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实施计划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6、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对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进行调整，是基于农业种植客观规律和生产经营外部环境变化作出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利于公司合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项目建设质量，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负面影响，同时更有利于实现公司利益的最大化。同意该项调整。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投资单价的调整也符合过去几年外部生产经营环境变化的实际情况，同时，天然橡胶产品销售单价也大幅提升，投资成本的变化不会对投资收益产生负面影响，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其他不利影响，并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同意该项调整。

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如下：调整胶园更新种植建设实施计划，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符合公司和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 4、中信证券关于海南橡胶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核查意见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24日